**（一）教师岗位 34人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岗位代码 | 岗位名称 | 岗位职责 | 人数 | 岗位要求 |
| JS01 | 数学教师 | 数学基础课本科教学 | 2 | 1、具有“211”高校的硕士及以上学位，本、硕专业均为应用数学及相关专业；2、能够讲授高等数学、线性代数、概率统计、数学模型等课程。3、取得博士学位优先。 |
| JS02 | 物理教师 | 从事到大学物理和大学物理实验课程教学，开展大学物理、大学物理实验教学研究。 | 2 | 1、 博士学位或副教授及以上职称；2、 能够讲授大学物理和大学物理实验等课程。 |
| JS03 | 专业教师 | 土木工程（建筑工程）专业教学 | 2 | 1、具有“211”、“985”高校的硕士及以上学位，结构工程及相关专业；2、能主讲《混凝土结构设计原理》、《混凝土结构设计》、《建筑结构抗震设计》、《高层建筑结构设计》等结构设计类专业课程并能熟练应用结构设计软件；3、具有下列条件之一者优先：（1）博士学位；（2）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；（3）设计院两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；（4）具有注册结构工程师等执业资格。 |
| JS04 | 专业教师 | 土木工程（建筑工程）和工程管理专业教学 | 4 | 1、具有“211”、“985”高校的硕士及以上学位，土木工程(土木工程建造与管理)、管理科学与工程及相关专业；2、能主讲《土木工程施工技术》、《土木工程施工组织与管理》、《建设工程质量分析与安全管理》、《工程项目管理》、《工程合同管理》、《工程投资与决策》、《工程成本规划与控制》等专业课程；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  3、具有下列条件之一者优先：（1）博士学位；（2）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；（3）两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；（4）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、建造师等执业资格。 |
| JS05 | 专业教师 | 工程造价专业教学 | 4 | 1、具有“211”、“985”高校的硕士及以上学位，土木工程(土木工程建造与管理)、管理科学与工程、工程财务与造价管理及相关专业；2、能主讲《建筑会计》、《工程造价管理》、《工程造价审计》、《工程造价（土建、装饰、安装、水电）》等专业课程并能熟练应用计量计价软件；3、具有下列条件之一者优先：（1）博士学位；（2）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；（3）两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；（4）具有注册造价师等执业资格。 |
| JS06 | 专业教师 | 财务管理专业教学 | 4 | 1、具有“211”、“985”高校的硕士及以上学位，本、硕专业均为财务管理、会计学、审计学及相关专业；2、能主讲《财务管理学》、《管理会计》、《高级财务管理》、《财务报表呈报与分析》、《财务管理案例分析》、《审计学》、《资产评估》等专业课程；3、具有下列条件之一者优先：（1）博士学位；（2）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；（3）企业财务管理实务两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；（4）会计事务所实务两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；（5）具有注册会计师、注册资产品故事、中国（准）精算师、ACCA、CMA等执业资格。 |
| JS07 | 专业教师 |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教学 | 2 | 1、硕士及以上学位；本、硕均为“211”重点大学国际贸易专业毕业；2、能主讲《报关实务》、《国际货代实务》、《跨境电商实务》等专业课程；3、具有下列条件之一者优先：（1）双语教学；（2）有相关工作经历；（3）博士学位；（4）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。 |
| JS08 | 专业教师 | 材料成型（模具）专业教学 | 2 | 1、硕士及以上学位；本科阶段要求材料成型（模具）专业毕业；2、能主讲冲压工艺与模具设计、塑料成型工艺与模具设计、UG或pro/E软件等课程；3、具有中级职称者优先。 |
| JS09 | 专业教师 | 车辆工程专业教学 | 2 | 1、硕士及以上学位；本科阶段要求车辆工程专业毕业；2、能主讲汽车电子控制系统、汽车性能与检测、汽车设计、汽车拆装与维修等课程3、具有中级职称者优先。 |
| JS10 | 专业教师 | 动画（建筑）专业教学 | 2 | 1、具有下列条件之一者：（1）建筑动画专业本科毕业，动画、环境设计等相关专业硕士及以上学位；（2）建筑动画专业本科毕业，具有两年以上工作经验；2、能主讲建筑动画专业的主干课；3、具有高校教师教学和工程实践经验者优先考虑。 |
| JS11 | 专业教师 | 风景园林专业教学 | 2 | 1、具有下列条件之一者：（1）园林、景观相关专业本科毕业，建筑学、城乡规划、工程管理相关专业硕士及以上学位或中级职称及以上；（2）风景园林专业本科毕业，具有两年以上设计院工作经验；2、能主讲风景园林专业的主干课和园林工程一门以上主要专业课；3、具有高校教师教学和工程实践经验者优先考虑。 |
| JS12 | 专业教师 | 药事管理专业教学 | 2 | 1、药事管理硕士及以上研究生；2、能主讲药事法规、临床药学、药物经济学、新药注册及知识产权等药事管理专业课程，能指导相关实践教学环节比如专业实验、实习、课程设计、毕业论文等；3.热爱教学工作，具备良好的职业素养及团队合作精神，工作积极主动，具较强的组织管理和表达能力。 |
| JS13 | 专业教师 | 制药工程专业教学 | 2 | 1、制药工程等相关专业博士研究生；2、 能主讲“药物化学、药物合成反应、制药工艺学、制药工程学”等制药工程专业课程，能指导相关实践教学环节如专业实验、实习、课程设计、毕业论文等；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3.热爱教学工作，具备良好的职业素养及团队合作精神，工作积极主动，具较强的组织管理和表达能力。. |
| JS14 | 专业教师 | 计算机专业教学 | 2 | 1、具有计算机专业博士学位，或具有3年以上IT企业工作经验的硕士，或具有高级职称的计算机专业高校教师。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2、能主讲软件体系结构、编译原理、软件设计模式等专业课程。3、热爱教学工作，具备良好的职业素养及团队合作精神，工作积极主动，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和表达能力。 |

**（二）教辅岗位2人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岗位代码 | 岗位名称 | 岗位职责 | 人数 | 岗位要求 |
| JF01 | 实验员 | 化工类实验指导 | 2 | 1、化工与制药专业类硕士及以上学位；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2、能主带化工专业和制药专业工程实践类课程，指导相关实践教学环节，包括专业实验、实习、实训和创新实践等。　　　　　  |

**（三）管理岗位计划稍后发布，敬请关注。**